

沛县陈平路睦邻中心北停车场土建工程建设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沛采磋C(2025) XZHX00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沛县

一、招标条件

本沛县陈平路睦邻中心北停车场土建工程建设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385万元, 招标人为沛县歌风城镇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总用地面积10551平方米, 共新建停车位314个。(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所含施工图等全部内容)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沛县陈平路睦邻中心北停车场土建工程建设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沛县陈平路睦邻中心北停车场土建工程建设: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此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
- (2) 供应商拟选派的项目经理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 (3)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 注册的建造师证书按注册所在省住建部门最新的建造师证书管理办法为准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8-04 09:00到2025-08-08 17:00

获取方式: 1. 现场报名: 请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内将以下资料的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送至徐州市沛县侨城酒店商务区总部商务楼2单元605号。(1) 授权委托书(或单位介绍信)(加注联系电话); (2)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3) 经办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文件售价: 500元/份, 由供应商报名时交纳, 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4 14: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4 14:30

开标地点：徐州市沛县侨城酒店商务区总部商务楼2单元605号

七、其他

付款方式：进场一周后付中标价的20%，沥青面完成后付中标价的20%，竣工验收后付中标价的20%，审计完成后扣除相应费用后分2年4次付清（即中秋、春节付款）

其他补充事宜：

（一）询问和质疑

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处理。

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二）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布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投标人关注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三）终止招标

终止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投标人关注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四）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沛县歌风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徐州市沛县沛县金融中心
联 系 人： 周浩然
电 话： 15751072511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徐州汉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侨城酒店商务区总部商务楼2单元605号

联 系 人： 马静

电 话： 15162049187

电 子 邮 件： 87674442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马静（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